

证券代码：873223

证券简称：荣亿精密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唐旭文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发出，满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提前 15 天通知的要求，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

2021 年 11 月 18 日，经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唐旭文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8,9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778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经国家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具有从事证券和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，且拥有丰富的审计经验。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

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1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8,9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<公司章程（草案）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现就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，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相关业务规则，需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制定公司在精选层挂牌后适用的<公司章程>（草案）的议案》进行相应调整。经调整的《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拟在公司股票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公司章程<草案>》（公告编号 2021-1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8,9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起杭律师、孙阳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浙江荣亿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29日